

四、整顿行业秩序，持续优化营商环境

全面推进电子证照改革，完成全省会计师事务所设立审批、注册会计师注册和代理记账机构设立审批等135项证照制印，全省会计行业行政审批实现全流程电子化。充分运用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推进审计报告“一码通”制度，从源头遏制审计报告造假行为。对标对表先进地区经验，将会计师事务所行政审批时限由原30个工作日压减至7个工作日，较法定时限缩短77%，申请材料由原来的10项减至5项。持续开展注册会计师“四类”违法违规行整治，建立部门间工作协调机制，畅通行业管理信息，按照“双随机、一公开”原则，对78家会计师事务所开展执业质量检查，撤销11家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许可和857名非专职执业注册会计师注册。处理投诉举报和线索移送，净化行业执业环境。省财政厅牵头十九部门印发《关于进一步规范财务审计秩序促进注册会计师行业健康发展的通知》，压实责任，优化环境，提升服务水平，合力构建部门协同、多方联动、社会参与的监管格局，相关经验做法被财政部在全国推广。

五、着力素质提升，持续构建完整的会计人才体系

大力推动会计师事务所“党建入章”全覆盖，增强执业机构党组织政治功能和组织功能，推动符合条件的47家执业机构负责人担任党组织书记，实行双向进入、交叉任职，组织开展各市（地）级行业党组织书记述职和行业先进党支部书记党建工作经验交流，强化行业党建工作对业务工作的政治引领。充分发挥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对会计专业队伍队伍的选拔作用。组织开展2022年度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及哈尔滨市、大庆市和省直考点停考、延考工作。积极应对突发新冠肺炎疫情，服务全省10万名报考考生，实现考试和防疫双安全。开展财政部高层次财会人才、国际化高端会计人才和高层次中青年人才培养选拔及全省高端会计人才集中培训。评选63名国家级和省级先进会计工作者，树立工作楷模，发挥正面激励作用，弘扬职业道德，营造诚信氛围。持续开展会计人员信息采集和继续教育，全省会计人员信息库采集20.8万人员信息，15万人完成年度继续教育，较上年增长25%，会计人员更新知识储备的主动性明显增强。

（黑龙江省财政厅供稿 郑云凤执笔）

上海市会计工作

2022年，上海市会计管理工作围绕财政中心工作，促进会计管理服务转型升级，推动会计管理工作再上新台阶。

一、提升会计管理服务质量

研判会计专业技术初、高级资格考试延考事宜。配合财

政部做好推迟2022年度全国会计专业技术初、高级资格考试工作，制定和调整会计专业技术初、中、高级资格考试新冠肺炎疫情防疫工作方案，确保考试和防疫双安全。深化新冠肺炎疫情期间“我为群众办实事”活动。通过网络直播方式开设多场公益大讲堂，面向会计人员免费讲解会计准则、减税退税等专业知识。完善会计中介行业管理服务措施。报请财政部同意对会计师事务所2021年度备案工作等予以延期申报，同时，指导全市会计师事务所和代理记账机构开展“场所码”和“数字哨兵”申领工作。落实上海市委关于“防疫情、稳经济、保安全”大走访、大排查工作的决策部署。围绕国家统一会计制度实施、上海市“十四五”时期会计人才培养规划和会计服务行业复工复产及发展情况等开展工作调研。

二、推进政府会计改革制度实施

（一）推动完善各项政府会计核算制度。组织市教育委员会、市科学技术委员会等单位就市政基础设施、事业单位成本、道路救助基金等会计核算制度征求意见，提升制度指导实践的能力。结合财政部高校成本核算以及会计信息化工作要求，赴上海大学开展智能化财务及实践操作方法调研，加强实践案例收集与示范推广。

（二）开展业务调研与实践交流。会同各区财政局加大对事业单位和公立医院成本核算指引宣传贯彻力度，组织开展市公立医院成本核算具体指引业务培训及实践交流活动。会同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开展科学事业单位成本核算问卷调研，为跟踪收集科学事业单位成本核算示范案例，发挥成本管理推动政府会计改革作用提供生动实践和行业样板。

（三）加强政府会计制度实务指导。开展2022年市公立医院成本核算具体指引专题业务培训，组织编写《政府会计准则制度相关文件汇编（2022）》和《政府会计准则制度解释会计处理示例集》。

三、贯彻落实企业会计准则体系

（一）推动数据资源会计处理制度创新。开展数据资源会计处理专题研究，对上海数据交易所、上海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及部分交易企业等进行调研走访，对重点交易商和业务特殊交易商进行专题调研，形成《关于数据资源会计处理的请示》并上报财政部。

（二）推动国家统一会计制度贯彻实施。研究制定《关于2022年持续强化企业会计准则高质量实施和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建设的通知》。

（三）开展案例收集与交流工作。组织收集整理并筛选编印《企业会计准则与企业内部控制案例选编（2022）》，共收集整理相关案例约40个，并组织优秀案例单位交流互动。

四、推动行政事业单位内控报告和管理会计工具应用

（一）开展行政事业单位内控报告编报工作。采用网络直播形式，先后举办2021年度上海市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报告编报工作布置暨专题培训、编报总结暨电子会计凭

证业务培训,对全市内控编报工作进行问题分析和经验总结,结合问卷调研对电子会计凭证业务进行详细讲解和实务示范,并提出具体要求,共计2万余人参加培训。

(二)强化内控报告成果分析和应用。会同市民政局、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市水务局等单位探索内控报告在财政资金直达机制风险管理、专项转移支付和项目成本管理等方面的实践应用,形成可复制可推广的有益经验。会同市农村经营管理站赴金山区吕巷镇和漕泾镇、奉贤区奉城镇和金汇镇,开展资金、资产和资源管理内控管理实践调研,与部分涉农区财政局、区农村经营管理站探讨制定关于乡镇政府及镇级企业资金、资产和资源管理内控报告核查内容的初步方案并落实后续工作。

(三)推进管理会计广泛应用。制定做好2022年上海市管理会计实施应用有关工作的通知,布置相关部门和区财政局探索管理会计服务宏观经济管理应用实践以及管理会计体系化和信息化应用建设工作,充实全市管理会计体系建设示范单位库和优秀案例集。研究管理会计工具方法在民生保障类财政资金直达机制内部控制和城市更新改造项目体系化应用,推动形成相关管理会计工具应用操作实践指南。

五、深化会计人才培养

(一)制定实施“十四五”时期本市会计人才培养规划。印发《上海会计人才培养工程规划(2021—2025年)》,建设高水平会计人才高地。完成上海市高级(后备)人才培养项目和优秀会计人才培养项目的人员招生和选拔,启动具体培养工作。组织开展全国先进会计工作者候选人推荐工作,共评选推荐4名会计工作者入围财政部公示名单。

(二)组织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工作。组织13.36万人次参加会计专业技术初、中、高级资格考试,完成中级会计师阅卷任务。按照财政部的统一部署,为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的考生安排补考。

(三)加强会计人员继续教育管理。推动继续教育网络培训机构上线会计人员电信网络反诈宣传教育课程,完善继续教育学员评价制度,按月制发网络培训机构学员评估情况通报,督促网络培训机构按要求进行整改。结合会计人员实际需要,指导浦东新区财政局、虹口区财政局、静安区财政局等继续做好继续教育面授管理工作。2022年完成会计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共30.52万人次。

(四)深化会计职称评审改革。2022年,上海市共有357名申报人员通过资格审核并进入面试,162人通过评审被评为高级会计师,评审通过率45.5%。29人申报正高级会计师评审,19人通过评审被评定为正高级会计师。

六、规范促进会计服务行业健康发展

(一)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规范财务审计秩序 促进注册会计师行业健康发展的意见》。上海市政府办公厅2022年7月印发《关于本市进一步规范财务审计秩序促进注册会计师行业健康发展的实施意见》,在推进会计师事务所品牌建设、支持行业高质量发展、规范拓展新业

务领域等方面提出明确的支持举措。

(二)开展注册会计师行业专项整治。按照财政部统一部署,会同市注册会计师协会继续开展行业挂名执业、超出胜任能力执业和“无证经营”专项整治工作。各项整治工作均取得成效,注销挂名执业注册会计师30人;11家会计师事务所(14名注册会计师)因出具报告超过100份被纳入超出胜任能力执业整治检查工作范围,共对6家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整改通知书;共10家“有照无证”单位纳入2022年的“无证经营”整治范围,已全部完成整改。

(三)完善注册会计师行业日常管理长效机制。会同市注册会计师协会就“挂名执业”行为建立“划分职责、防范风险、协同共管”的事中事后无缝联动长效机制。会同市财务会计综合管理事务中心就“有照无证”会计师事务所建立“专人负责、逐户跟踪、台账管理”的联动服务督导长效机制。制定印发《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许可及变更备案相关提示》,优化会计师事务所许可审批流程。推动财政部“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上线运行,协调软件公司建立微信咨询平台,组织会计师事务所开展系统培训及政策解答。

(四)开展代理记账行业综合监管。印发《关于做好2022年本市代理记账行业管理有关工作的通知》,组织各区财政局开展代理记账机构违法违规专项整治工作,共325家机构纳入无证经营检查清单,依法依规处理存在无证经营和虚假承诺行为的57家机构,其中:2户注销许可、17户整改补办许可证。启用代理记账许可证书电子证照,发放电子证书1439张,实现全市会计服务行业证照电子化全覆盖。

(上海市财政局供稿)

江苏省会计工作

2022年,江苏省会计管理工作紧紧围绕服务经济社会发展大局和财政中心工作,扎实推进现代会计管理工作体系建设,全面提升会计管理效能,着力推动会计事业高质量发展。

一、创新会计管理工作

(一)科学应对新冠肺炎疫情和高温天气对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双冲击”。按照新冠疫情防控要求,专门印发通知布置2022年度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疫情防控工作,确保考试和防疫“双安全”。面对考试期间大范围的高温酷暑天气,各考点采取多种手段做好防暑降温工作,全力做好考试服务保障。深入开展便民行动,将56000余份会计专业资格考试初级证书邮寄给考生。

(二)妥善处理考生大规模退费工作。通过原缴费渠道方式为近6万名考生办理退费,既提高工作效率和准确率,也为考生提供方便。对极少数原渠道退费不成功的考生,安排专人逐一电话核实信息,确保每笔退费都及时准确退到位。整体退费工作先由省财政统一垫付、再由各地将费用返